

毛姆作品·短篇小说集

Collected Short Stories Volume 1

# 爱德华·巴纳德的堕落 (下)

[英国] 威廉·萨默塞特·毛姆 著  
孔祥立 译

*W.S. Maugham*

译林出版社

Collected Short Stories Volume 1

# 爱德华·巴纳德的堕落（下）

〔英国〕威廉·萨默塞特·毛姆 著

孔祥立 译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爱德华·巴纳德的堕落 / (英) 毛姆 (Maugham, W.S.) 著;  
孔祥立译. —南京: 译林出版社, 2016.6

(毛姆作品)

书名原文: Collected Short Stories Volume 1

ISBN 978-7-5447-6347-9

I. ①爱… II. ①毛… ②孔… III. ①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英国—现代 IV. ①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6) 第092654号

Collected Short Stories Volume 1 by William Somerset Maugham

Copyright © 2000 by The Royal Literary Fund
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A.P. Watt Ltd.

through Big Apple Agency, Inc., Labuan, Malaysia.
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© 2016 Beijing Pengfeiyili

Book Co., Ltd.

All rights reserved.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: 10-2012-381号

书 名 爱德华·巴纳德的堕落  
作 者 [英国] 威廉·萨默塞特·毛姆  
译 者 孔祥立  
责任编辑 陆元昶  
特约编辑 苑浩泰  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
译林出版社  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, 邮编: 210009  
电子信箱 yilin@yilin.com  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yilin.com>  
印 刷 三河市延凤印装有限公司  
开 本 640×960毫米 1/16  
印 张 31  
字 数 326千字  
版 次 2016年6月第1版 2016年6月第1次印刷  
书 号 ISBN 978-7-5447-6347-9  
定 价 72.00元

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

## 生活的真相

亨利·加内特有个习惯，下午离开商业区后，都要先到俱乐部打会儿桥牌，然后才回家吃饭。他是个不错的牌手，牌技精湛，总能把手中的一把牌发挥运用到最佳。他同时还是个输得起的玩家，获胜了，就把胜利归因于好运，而不是自己牌技好。牌桌上，他宽容有加，倘若搭档犯了错误，放心好了，他会为他开脱的。可这回不同，大伙儿听到他无端地发怒，尖刻地呵斥搭档，指责他的出牌太烂，真让人感到惊讶。更让人吃惊的是，他不仅自己犯了大错——一个你绝对想不到的低级错误，而当他的伙伴想回敬一下，给他指出来时，他蛮不讲理、火气十足，说自己的出牌完全没有问题。不过一起打牌的都是老朋友啦，谁也没把他的坏情绪当回事。亨利·加内特是名经纪人，一家著名公司的合伙人，一位牌友突然想到，是不是他感兴趣的股票出了啥问题。

“今天股市怎么样啊？”他问。

“股市暴涨，笨蛋都能赚钱。”

亨利·加内特的烦躁显然跟股市、股票没有关系，一定遇到了什么麻烦事，这是显而易见的。这是个健壮的家伙，身体素质极佳，手里的钱多得花不完，同时挚爱着自己的妻子，对孩子而言则是个称职的好父亲。他通常是个兴致颇高的人，打牌时大家常谈到的一些无聊话题，都会让他开怀大笑。不过今天，他坐在那里闷闷不乐，一声不吭，眉毛由于愤怒都拧在了一起，嘴角满是气呼呼的表情。过了片刻，为让绷紧的神经放松一下，一位牌友提到了一个大伙儿都熟悉的、亨利·加内特也乐意谈论的话题。

“你儿子现在怎么样啊，亨利？我看他在联赛中表现得不错嘛。”

亨利·加内特本来皱着的眉头更加阴沉了。

“比我预期的差多了。”

“他什么时候从蒙特回来呀？”

“昨晚回来了。”

“过得开心吗？”

“我看是开心，不过他丢人丢到家了。”

“嗯，怎么啦？”

“如果你们不介意的话，就别让我说了。”

三个男人好奇地打量他，亨利·加内特则绷着脸看着那张绿色的台面。

“对不起，老伙计，该你叫牌喽。”

几个人在紧张和沉默中继续打牌。加内特叫了牌，不过打得极糟糕，连输三墩，如此一来，整个人更是一声不吭了。又一轮比赛开始了，第二局，加内特否认自己有长牌。

“没长牌吗？”搭档问。

加内特有些气急败坏，根本没搭理他。该最后摊牌了，大家发现他有牌不跟，违反了规则，算是输了牌。对他这样的浮皮潦草，搭档再不说几句就不像话了。

“亨利，真见鬼，你到底怎么回事？”他说，“打个牌像傻瓜一样。”

加内特有些窘迫。自己输上一轮倒是无所谓，让他痛苦的是，他的心不在焉也让搭档跟着输了。他强打起精神说：

“还是别打了，我本想打上几轮平复一下心情的，不过实在静不下心来。说真的，我心情糟透了。”

大伙儿哄堂大笑起来。

“你不用说的，老伙计，大家都能看出来。”

加内特可怜巴巴地朝他们笑了笑。

“我遭遇的事情发生你们身上，你们肯定也会发作的。说真的，我现在真他妈尴尬，你们谁能给我一点儿建议的话，我将感激不尽。”

“咱们先喝一杯你再说吧。这里有王室法律顾问，有内政部官员，还有著名的外科医生，如果我们给不了你建议，就没人能给了。”

法律顾问站了起来，按铃让侍者过来。

“是我那个混蛋小子。”加内特开口道。

大伙儿点了饮料，很快端上来了。下面就是加内特给他们讲述的事情经过：

他所讲的那个孩子是他唯一的儿子，叫尼古拉斯，当然大家都昵称他尼基，今年十八岁了。他还有两个女儿，一个十六岁，一个十二岁。他竭力不表现出对儿子或女儿的偏爱，但内心里，他无疑对儿子的关爱更多些，这个似乎没有道理可讲，因为一般而论，父亲最喜欢的应当是女儿。对两个女儿，他一团和气，跟她们说说笑笑，态度随和，到了生日和圣诞节，就给她们买上一大堆的礼物；对儿子，他则溺爱有加——正是拿在手里怕掉了，含在嘴里怕化了。这个你不能怪他，有尼基这样一个儿子，哪个父母都会引以为豪的。他有六英尺两英寸高，动作敏捷，身体强健，肩宽腰细，身材挺拔、健美。还有一副迷人的面孔，跟他宽宽的肩膀非常相配：头发呈浅褐色，微微卷曲，两道浓眉下面是又长又黑的睫毛和蓝色的眼珠儿；嘴巴饱满、红润，皮肤光洁、呈棕褐色；开口一笑，露出整齐而洁白的牙齿。尼基并不扭捏，但一举一动尽显低调和谦虚，甚是招人喜爱。在社会交往中，他从容不迫，彬彬有礼，文静愉快。尼基的父母都是正派、健康而体面的人，他在良好的家庭环境中长大，读的是好学校，最后培养成了一个年轻人的楷模——这样魅力十足的小伙子并不多见。你能感觉到他的诚实、坦率和善良，正像他看上去的那样。他从来就没让父母担心过。幼儿时期，他很少生病，从不调皮捣蛋。少年时代，也没做过出格的事，学习成绩呱呱叫。在学校里他极受欢迎，担任了学生领袖和足球队队长，到毕业时已获得无数奖项。不仅如此，十四岁那年，尼基在草地网球上显露了其出人意料的天赋。对于这项运动，他的父亲不仅喜欢，还是个高手。当他发现尼基在这方面大有潜力

可挖时，便开始着手培养他。假期里，他请来最好的职业选手来教他练球。到十六岁时，他已获得了若干个少年锦标赛的冠军了。现在把父亲击败乃小菜一碟，要不是出于对孩子的慈爱，这个老选手糟糕的表现真的没法让他上场挥拍，跟儿子对阵了。十八岁时，尼基上了剑桥大学，亨利·加内特踌躇满志，认为儿子在读书期间就能成为剑桥大学网球队的一名成员了。尼基具备成为一名伟大网球选手的所有条件。他个子高，臂展长，步子灵活，反应敏捷，能本能地判断球的落点，然后似乎不慌不忙就把球击回去了。他的发球凶狠有力，让对手感到别扭，难以招架。他的正手又低又远，落点刁钻，极具杀伤力。相比较而言，他的反手稍差，截击球缺乏章法，但在进入剑桥大学前的整个暑假，亨利·加内特请来全英国最好的教练来帮他改进这些不足。尽管没有向尼基提及，但加内特的内心深处有一个更大的抱负，他希望儿子能够参加温布尔登网球锦标赛，说不定还能进入国家队参加戴维斯杯的比赛哪。他似乎看到了儿子跳过球网，跟刚刚击败的美国冠军握手，然后走下场地，接受全场观众震耳欲聋的欢呼声，这时，他的喉咙似乎被什么大块的东西哽住了。

亨利·加内特是位勤奋的网球选手，是温布尔登网球锦标赛的常客，因而在网球界有众多朋友。一天晚上，在参加工商界的一次宴会时，他发现身边坐着的是网球界的一个朋友——布拉巴宗上校。他适时地跟他聊起了尼基，聊到他下赛季有没有机会代表剑桥大学参加比赛。

“你怎么不让他去参加明年的蒙特卡罗春季锦标赛呢？”上校突然问道。

“哦，参加这样的比赛，我觉得他水平还不够。他还没十九岁呢，去年十月才进的剑桥。就是去了，也没机会跟那些强手对垒。”

“当然，奥斯汀和冯·克拉姆那些人会轻松地击败他，但他也能赢上一两局。如果碰上些弱点儿的选手，赢上两三场比赛也不是没有可能。他从没跟一流选手交过手，这对他来说是个难得的锻炼机会。在那里学到的东西会比你安排他参加的那些海滨比赛多得多。”

“这个我从没想过，我不想让他中途辍学离开剑桥。我一直在教导他，网球只是个游戏，不能影响了学习。”

布拉巴宗上校问尼基学期结束的时间，加内特告诉了他。

“那没问题，他只需要耽搁三天时间就够了，这肯定是可以安排好的。我们的两位主力选手让我们感到失望，我们正发愁呢。我们要派一支最强大的队伍参加比赛，德国人、美国人也都是如此。”

“不妥不妥，老伙计。首先，尼基还不够优秀；其次呢，派一个小孩子到蒙特卡洛参加比赛，又没人照顾他，这个想法不合适。如果我能前去的话，还可以考虑一下，但我脱不了身呀。”

“我去的。我将担任英国队的不上场队长。我会照顾他的。”

“你太忙了，再说，这也不是你应当承担的义务，我不想这样做。说实话，尼基从没到过国外，他到了那里，我不会有片刻的安心的。”

话题就此打住了，不久，亨利·加内特回了家。布拉巴宗上校的话让他感到受宠若惊，忍不住把这件事告诉了妻子。

“真想不到，他会认为尼基这样优秀。他跟我说，他见过尼基打球，他的打球方式很不错。只要多加磨练，就一定能成为一流的网球选手。老婆子，我们会看到这个孩子在温布尔登打半决赛的！”

让他吃惊的是，加内特夫人对这个建议并没有像他想象的那样坚决反对。

“不管怎样，尼基都十八岁了，从没捅过什么篓子，没理由认为这回到了那里就出差错嘛。”

“别忘了，还得考虑他的功课问题。到学期末了，再让他耽误课程，这会开一个很坏的先例。”

“就三天时间，有什么要紧？这样的好机会都不让他去，太不应该了。你把这件事告诉他，我敢肯定，他会高兴得蹦起来的。”

“咳，我才不会告诉他。我让他上剑桥可不只是去打球的。我知道这孩子很稳当，但故意用诱惑物来刺激他是很愚蠢的。他还太年轻，不能



让他一个人去蒙特卡洛。”

“你是说他没机会跟那些一流球员对阵吗？不要这么肯定吧！”

亨利·加内特微微叹了口气。刚才在回家路上，他坐在车里突然想到，奥斯汀健康状况不明，冯·克拉姆则告了假，假如——当然只是说说而已，尼基能沾上这样的一点儿好运气，他将毫无疑问会入选剑桥大学网球队去打比赛了。不过，这肯定是无稽之谈。

“不行啊，亲爱的，我主意已定，不会更改的。”

加内特夫人没有吭声。但第二天她给尼基写信，把这件事告诉了他，并跟他讲，如果他希望征得父亲的同意去参加比赛的话该如何如何去做，换了她她就会那样做。一两天后，亨利·加内特收到了儿子的来信。在信中，他抑制不住自己的兴奋，说自己去找了导师和院长。导师也是一名网球选手，院长碰巧认识布拉巴宗上校，对于学期结束前离校他们都不反对，都认为去蒙特卡洛参加比赛是个难得的好机会，不应错过。他还说，去参加一下比赛也没什么坏处；如果这一次——仅就这一次，他父亲愿意让步的话，他老老实实在地保证，下学期他会拼命搞好学习的。信写得很漂亮，在早餐桌上，加内特夫人看着丈夫读信，看到他脸上由晴转阴，但她仍泰然自若，不动声色。信读罢了，加内特把它丢给了妻子。

“我私下跟你所说的事，你怎么都告诉尼基了？真让人搞不懂！你这人太差了！现在可好，你让他整个人都心神不安了！”

“对不起啊！我以为如果让他知道布拉巴宗上校对他如此欣赏，他会很开心的。我不明白，为什么只能给人们转告那些令人不快的议论呢？当然，我的意思已经表达得很清楚了，他不可能去的。”

“你真是让我进退两难。我不想让这个孩子觉得我是个扫兴的人，一个独断专行的人，如果说有什么事情让我憎恨，这个就是了。”

“哦，他绝不会这么想的。他可能认为你很愚蠢，不通情理，但我肯定他会懂得，你这样绝情只是为了他好。”

“老天！”亨利·加内特叫道。

他的妻子差点儿笑出声来。她知道这场战斗已经胜利了。哎哟，哎哟哟，让男人去做你要他们做的事，真是再简单不过啦！但为了面子，亨利·加内特在接下来的四十八个小时里仍坚持己见，然后呢，就妥协让步了。两周后，尼基回到了伦敦。第二天一早，他就要去蒙特卡洛了。吃完晚饭，加内特夫人和大女儿离开后，亨利借机对儿子叮嘱一番。

“你年龄还小，让你一个人去蒙特卡洛这种地方，我很不放心。”他接着说道，“既然要去，我只希望你凡事要多加留意。在你面前我不想扮演一个严父的角色，但有三件事我要特别警告你不要沾惹：一是赌博，不要赌钱；二是金钱，钱谁都不要借；三是女人，不要跟女人有任何瓜葛。如果你不沾惹这三样东西，你就不会倒霉，所以你要记好了。”

“好的，爸爸。”尼基笑眯眯地说道。

“我就跟你说这些。这个世道我是相当了解的，你要相信我的话，我的建议对你有好处。”

“我不会忘的，我保证。”

“这才是个好小子。现在我们上楼看看你妈妈和妹妹吧。”

在蒙特卡洛锦标赛上，尼基败在了奥斯汀和冯·克拉姆手下，但他的表现也不丢人。他出人意料地击败了一名西班牙选手，跟一名奥地利选手打得难解难分，这在任何人看来，都是难以想象之事。在混双比赛中，他进入了半决赛。他的魅力征服了每一个人，他自己也尽享比赛带给他的快乐。这是个前途无量的选手，他得到了人们普遍的认可。布拉巴宗上校告诉他，等他再长大一点，跟那些一流选手多加切磋，他就会成为父亲的骄傲了。锦标赛结束了，第二天，尼基就要飞回伦敦。在此之前，因为渴望在比赛中发挥出最佳水平，他生活得非常小心，滴酒不沾，烟抽得很少，每晚早早上床。但在蒙特卡洛的最后一个晚上，他觉得应该去了解一下这个城市的生活——关于这里的情况，他以前听到的太多太多了。官方为网球选手们举行了招待宴会。宴会结束后，尼基跟其他一些选手一起去了体育俱乐部。这样的地方他还是第一次来。蒙特卡洛

是个非常拥挤的城市，俱乐部的各个房间都人满为患。以前除了在电影中，尼基还从未见过轮盘赌。现在，他迷迷糊糊地在第一张桌子前停下了。绿色的布料桌面上，乱七八糟地堆放着些大小不等的赌注筹码。赌台管理员猛地把轮盘转动起来，再轻轻一弹，把一个小球掷入了轮盘里。似乎过了一万年，小球终于停下来了，又上来一名管理员，张开大大的双臂，带着冷漠的表情，把输者的筹码一股脑地拢了过去。

不久，尼基又溜达着来到叫“红与黑”的纸牌游戏那里，不过他搞不懂怎么个玩儿法，觉得有些无聊。他看到另一个房间里挤满了人，便踅了进去。一场巴卡拉纸牌大战正在进行，他立刻被那股紧张劲儿给攫住了。为保护玩家，专门安装了一根铜栏杆把他们跟蜂拥而来的看客分开。玩家围着赌桌坐下，每边九个人，发牌的人坐在中间，管理人跟他相对而坐。大额的钞票正在易手。发牌的人是希腊财团的成员，尼基看了他一眼，见他脸上漫无表情，目不转睛盯着桌面，但无论输赢都不动声色。这一幕让人感到恐怖、怪诞，但给人的印象太深了。尼基从小到大都是节省惯了的，看到有人为张纸牌就要掏出一千英镑，输了钱开个小玩笑，哈哈一笑了之，真是让人兴奋莫名。一个熟人向他走了过来。

“手气如何？”他问。

“我没玩儿。”

“还是你聪明，都是些堕落的玩意儿。走，去喝一杯吧。”

“好呀。”

饮酒时，尼基告诉朋友，他这是第一次到赌场来。

“哦，那你走前一定得小赌一把。不试试运气就离开蒙特卡洛，那是傻瓜！不管怎样，输个百儿八十英镑也没什么大不了的。”

“我觉得也没啥，不过，我父亲对这次来蒙特卡洛不怎么热心，有三件事他要我一定不要沾，其一就是赌钱。”

不过，尼基和朋友分手后，他又逛回到一张正在进行轮盘赌的桌子前。他站着看了一会儿，看到管理员把输者的钱拿过去，然后交给赢者。

真是令人心旌摇荡，这个没法否认。朋友说得对，不试上一把就离开蒙特卡洛，真是傻透了。这将是一种经历呀，在他这个年龄，你什么都得体验一下才行。他记得并没有向父亲保证不赌，只是说不会忘记他的建议。两者不完全是一回事，不是吗？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张百元法郎的钞票，羞怯怯地压在了十八号筹码上。他选择这个号码，是因为他十八岁。他看着转盘转起来，心脏咚咚跳个不停。小白球像个搞恶作剧的小鬼，嗖嗖地转动着。转盘慢下来了，小白球也转得犹犹豫豫的，眼看着似乎要停下了，不料又滚动起来。最后，小白球终于停下来了，落进了十八号洞里——尼基看呆了，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。一大堆的筹码都推到了他的面前，他双手哆哆嗦嗦地把钱扒了过来。看来，钱是不少啊！这时，他头脑已经迷糊，赌下一轮时根本没想到押什么赌注，事实上，他真的不想赌了，一次就够了。当小白球又一次落在十八号上时，他惊讶极了。这一次，十八号就一个筹码。

“哎呀！你又赢了。”旁边站着的一个叫道。

“我赢了？我没下注啊！”

“不，你下过了。就是你上一轮的筹码。除非你要求收回来，否则，他们就以为这个筹码一直有效。这个你都不懂？”

又一堆的筹码交给了他。尼基开始头晕目眩起来。他数了数所赢的钱，足足七千法郎！他被一种奇怪的力量控制住了，他觉得自己真是聪明绝顶。这是最轻松的赚钱方式了，以前都没听说过。他坦率、迷人的脸上笑意盈盈，灿烂如花。这时，他炯炯有神的目光跟旁边站着的一位姑娘的目光相遇了。姑娘冲他莞尔一笑。

“你运气真好！”她说。

她讲的是英语，但带着异国腔调。

“简直让人难以相信。我第一次玩这个。”

“所以你能赢钱啊。能不能借我一千法郎呀？我的钱都输光了。半小时后我就还你。”

“好吧。”

她从他那一堆筹码里抽出一根红色的大筹码，说了声谢谢，然后转眼就不见了。这时，先前跟他说话的那个男子嘟囔道：

“你再也不会见到她了。”

尼基很懊恼。他父亲曾特别告诫他不要借钱给任何人。自己干了件多么大的蠢事，把钱借给了一个素昧平生的人！不过那一刻的真实情况是，他觉得自己对整个人类充满了爱意，这样一个要求他从未想过拒绝。再说那个大红筹码，他几乎想不到到底有什么价值。嗨，得啦，他不是还有六千法郎吗？他准备再试上一两次，如果不成，就回去好了。这一次，他把筹码压在了十六号上——这是他妹妹的年龄，但没赢。然后他又压了十二号——他小妹妹的年龄，还是没赢。接下来他胡乱试了几个不同的号码，仍然无一成功。太滑稽了，看起来他的赢钱秘诀不管用了。这时他想，他再试最后一次，然后就收手。这一次，他赢啦！不仅挽回了所有损失，还有剩余。一小时的时间，跌宕起伏，成败斗转，这种惊心动魄真是从未体验过。他看到自己获得的筹码口袋简直装不下了，他决心离开。他走到了兑换处。当看到两万法郎的纸币放在眼前时，他感到呼吸都出现了困难。他有生以来从来没有过这么多钱。他把钱装进了口袋准备离开，这时，跟他借一千法郎的那个姑娘向他走过来。

“我到处找你，”她说，“我担心你已经走了呢，正急得不得了。要不，你会把我想成什么人哪！这是还你的一千法郎，非常感谢你借钱给我。”

尼基的脸一下子变得绯红，惊讶地盯着她。真是错怪她了！他父亲说过，不要赌博，他赌了，还赚了两万法郎。他父亲还说，不要借钱给任何人。咳，他借了，还把一大笔钱借给了一个素未谋面的陌生人，不过她还回来了。事实上，他并不像他父亲想的那样傻；他有种本能的预感，他可以借钱给她，而且不会有什么问题。你瞧，他的本能没错吧？他吃惊的神情毫无遮拦，让这个长相小巧的女子有些忍俊不禁起来。

“你怎么了？”她问。

“说真的，我真没想到钱还能还回来。”

“你把我当什么人啦？你认为我是个贱女人吗？”

尼基的脸刷地红了，红到了鬓发的发梢处。

“没有，我当然不会这样想。”

“我看起来像吗？”

“一点儿不像。”

她的穿着很是娴静。一袭青衣，脖子上挂着一串金珠。朴素的上衣使她看上去整洁利落，身材纤细。她长着一张漂亮的小脸蛋儿，头发梳理得一丝不乱，另外上了妆，但不浓不淡，恰到好处。尼基觉得她顶多比自己大上三四岁。她冲他友好地笑了笑。

“我丈夫在摩洛哥的政府部门任职，我来蒙特卡洛已经几周了，因为他认为，我需要换换环境了。”

“我就要走了。”尼基说道，他实在找不到其他话题。

“要走了吗？”

“哦，明天我要早起床，然后坐飞机回伦敦。”

“当然了。锦标赛今天结束了嘛，不是吗？你知道，我看你的比赛了，看了两三次。”

“你看了？我不知道你为何要注意到我呢。”

“你打得漂亮呀！你穿上短裤很好看。”

尼基不是个傲慢的人，但这时他脑海中掠过的是，她借他一千法郎，或许只是为了想跟他结识而已。

“你去过尼克博克舞厅吗？”她问。

“没有，从没去过。”

“嗯，没去过那里，你怎么能离开蒙特卡洛呢？干吗不去跳一曲呢？实话说吧，我快饿死了，很想去那里吃点儿熏肉和鸡蛋。”

尼基记得父亲说过，不要跟女人有任何瓜葛，但这回不同呀。这是个娇小俏丽的女子，你只需看上一眼就会觉得，她完全是个正派的女人。

他估计，她丈夫是在相当于文官部的政府部门工作。尼基的父母有一些文官朋友。那些人和他们的太太们有时会到尼基家做客。跟这个女子相比，那些太太既不年轻，也不漂亮，但她跟她们一样贤淑高雅。现在既然赢了两万英镑，稍作娱乐也不是坏事。

“我愿意跟你前往，”他说，“不过，我待不了太久，希望你不要介意。我给宾馆留了纸条，让他们明早七点叫醒我。”

“你想几点离开就几点离开。”

尼基在尼克博克舞厅玩得很开心。他胃口大开，吃了熏肉和鸡蛋。两人一起分享了一瓶香槟，一起跳了舞。这个娇小的贵妇告诉他，他舞跳得很优美。他知道自己很会跳舞，当然跟她跳舞很轻松。她舞姿轻盈，翩翩如羽毛。他们的面颊贴在了一起，当两人的目光相遇时，他看到她笑意盈盈，他的心脏怦怦跳个不停。一个黑人女子用嘶哑的嗓音唱着一首色情歌曲。舞厅里挤满了人。

“有没有人告诉你你长得很帅啊？”她问。

“我没觉得。”他笑了，心想：“老天！我相信她看上我了。”

尼基不是傻瓜，当然知道经常有女人喜欢他。当她说这话的时候，他把她搂得更紧了些。她闭上了眼睛，嘴里轻轻发出了一声叹息声。

“我想，如果在众目睽睽之下吻你的话，不是太好吧？”他问。

“那你觉得他们会怎样看我呢？”

夜色加深，尼基说他真的该走了。

“我也要走，”她说，“你顺路把我送回宾馆好吗？”

尼基付了账，所付钱数之多让他吃了一惊。不过他口袋里有一大把钱，他才不在乎呢。两人钻进了一辆出租车。她紧紧地偎依着他，他吻了她，她看起来很是喜欢。

“天哪！”他想，“不会发生什么事吧？”

她是个已婚女子，这没错，不过，她丈夫远在摩洛哥，而且她看起来真的爱上他了，完完全全爱上了他。他父亲的确告诫他不要跟女人有

任何纠缠，但他又一次想到，他并没有答应呀，他只是说不会忘了他的建议——是哦，他没忘，这一刻还记着呢。但是具体情况具体分析啊。她是个可爱的小尤物，就像一盘菜一样端到了你的面前，这样的奇遇如果都错过了，那不是傻透了么？到宾馆了，尼基付了车费。

“我要步行回去，”他说，“舞厅的空气太闷热，呼吸一下外面的空气对我有好处。”

“上楼坐一会儿吧，”她说，“我给你看看我儿子的照片。”

“哦，你有儿子吗？”尼基吃了一惊，问道。他感到有点沮丧。

“是的，一个很可爱的小男孩。”

尼基跟在她后面上了楼。他根本不想看她儿子的什么照片，不过出于礼节，他觉得还得装作像那回事。他担心自己丢丑了。他突然想到，她带她到楼上看照片，是想用一种巧妙的方式告诉他，他搞错了。他曾告诉她，他只有十八岁。

“我想她只是把我当成孩子了。”

他后悔在夜总会把那么多钱花在了香槟上。

不过，她根本没有给他看她儿子的照片。一进房间，她就向他转过身来，张开双臂搂住了他的脖子，把他整个嘴都吻住了。他有生以来从来没经历过如此激烈的热吻。

“宝贝。”她喃喃道。

在那一瞬间，父亲的话再一次掠过他的脑际，但随即消失了。

尼基是个睡眠不深的人，最轻微的声音都能把他从睡梦中惊醒。两三个小时后，他醒过来了。那一刻，他搞不清自己到底在哪里。房间里不是很黑，因为浴室的房门没有关，里面的灯还亮着。突然，他意识到，房间里有人在走动，于是他想起自己在哪里了。他看到了自己身材娇小的朋友。正要开口说话，但她奇怪的举止让他把话咽了下去。她走路蹑手蹑脚，仿佛怕吵醒他似的，有一两次她停下来，看了看床上的尼基。



他很纳闷她在寻找什么，不过，很快他就明白了。她走到他挂衣服的椅子边，然后又朝他的方向看了看。接下来，她就在那里等着。在尼基看来，时间过去了很久很久。房间里如此静寂、如此紧张，他似乎都能听到自己的心跳声。这时，她慢慢的、悄无声息地拿起了他的外套，把手伸进了里面的口袋，把尼基所赢的钱都掏了出来——那些令尼基倍感骄傲的漂亮大钞，都是一千法郎一张的！然后，她把外套又放回了椅子上，上面又放了些其他衣服，这样就看不出有人动过了。她手里拿着那把钞票，一动不动站在那里，过了很久很久。尼基压制住本能的冲动，没有跳起来把钱从她手里夺过来。一方面是因为发生的意外使他愣住了，另一方面是他意识到，他是在一家陌生的宾馆，身处一个陌生的国度，如果闹出事来，不知道会发生什么情况。她看了看他。他的眼睛半睁半合，他敢肯定，他认为他是睡着了。在周围一片静谧之中，她不会听不到他均匀的呼吸的。当她再次确定自己的行为没有惊醒他后，她极其小心地走到了房间的另一端。靠窗的小桌子上长着一盆富贵菊。尼基现在睁开了眼睛瞅着她。盆里栽花的土壤显然很蓬松，因为她抓住花茎一把就把花连根拔出了。她把纸币放在了花盆的底部，然后又把花放了回去。真是个绝妙的藏钱地方啊！在光艳艳的鲜花下面，谁能想到会别有洞天呢？她用手指把土压好了，然后，小心翼翼地不发出任何声音，慢慢地猫着腰走回来，钻进了被窝。

“心肝儿<sup>①</sup>。”她柔声喊道。

尼基的呼吸很平稳，像一个沉睡中的人。这个小巧玲珑的女人翻过身去，要睡觉了。尼基尽管纹丝不动，却思绪翻滚。目睹刚才的一幕，他怒火中烧，头脑中激烈地思忖：

“这个臭婊子！还说她的什么儿子，她在摩洛哥的丈夫，真他妈扯淡！她就是个烂贼，一点儿没错！拿我当笨蛋哇！如果认为这就把钱偷走了，想都别想。”

① 原文为法语。